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爱我家”、“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在董事长谢勇先生的主持下，于2020年7月16日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朝来高科技产业园西区创远路36号院8号楼5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提名方式和程序，经相关股东和公司董事会推荐，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谢勇先生、文彬先生、代文娟女士、郑小海先生、虞金晶女士、解萍女士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其中，谢勇先生、文彬先生、代文娟女士、虞金晶女士和解萍女士为公司控股东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和先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和先机持有本公司股份411,029,68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45%）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提名方式和程序，经公司董事会推荐，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徐建军先生、单喆愨女士、陈苏勤女士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上述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被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小海先生于2016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我爱我家监事，其中2018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我爱我家监事会主席。2018年12月，因工作调整原因，郑小海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内控合规负责人。鉴于郑小海先生具有多年丰富的公司治理及内控管理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能力，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其为第十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小海先生及其直系亲属在其离任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离任期间也未买卖本公司股票，未违反其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截止本公告日，郑小海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26,150,49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中，未有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九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届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立平先生、姚宁先生因任期届满，正式卸任独立董事职务，并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陈立平先生和

姚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及董事会对陈立平先生、姚宁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0 年 8 月 5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5 日（星期三）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5 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8 月 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8 月 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审议事项：

（1）以累计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以累计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以累计投票的方式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上述审议事项相关的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意见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18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勇，男，生于1972年。华东政法学院法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EMBA。1994年7月至1994年12月就职于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部，2002年5月至2005年3月任上海精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我爱我家副董事长；2015年5月至今任我爱我家总裁，2015年11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长。

截止披露日，谢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5.52%），通过其控股的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本公司股份411,029,689股（占总股本的17.45%），合计控制本公司股份54,102.9689股（占总股本的22.97%）。谢勇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控制的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除上述情况外，谢勇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文彬，男，生于1962年。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深圳丰图自动化控制工程公司副总经理，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研究组长、证券营业部代理经理，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02年11月任我爱我家总裁助理；2002年12月至2007年3月任我爱我家副总裁，其间于2003年11月至2006年3月兼任我爱我家控股子公司河南濮阳泓天威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2月至今任我爱我家董事会秘书，2011年4月至今同时担任我爱我家副总裁，2017年8月至今担任我爱我家董事。

截止披露日，文彬先生持有我爱我家股票42,818股；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代文娟，女，生于1981年。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曾任职于云南电网公司审计部从事内审工作；2012年11月进入我爱我家，历任企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2017年8月至今担任我爱我家董事，2018年4月至今任我爱我家副总裁、审计部总经理。

截止披露日，代文娟女士持有我爱我家股票28,136股；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郑小海，男，生于1979年。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浙江工业大学工学学士。2002年9月至2014年9月任职温州大学计算机工程师；2014年10月至今任宁波子衿和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该公司持有我爱我家股票26,150,49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1%）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我爱我家监事，其中2018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我爱我家监事会主席；2018年12月至今任我爱我家全资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内控合规负责人。

截止本披露日，郑小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虞金晶，女，生于1987年。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理财部、上海众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和先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勇先生所控制（截至本披露日，谢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5.52%，西藏太和先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11,029,689股，占总股本的17.45%）。

除上述情况外，截止披露日，虞金晶女士未持有我爱我家股份，其与其他持有我爱我家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我爱我家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解萍，女，生于1970年。云南大学新闻学学士，经济师，具有会计从业资格，曾参加中国证券业培训中心举办的证券经纪业务与投资分析培训班取得结业证书。1994年进入我爱我家，先后任职于股份事务办公室、总经济师办公室、行政部、董事会办公室，历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02年4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截止披露日，解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建军，男，生于1974年。北京大学法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金融EMBA。历任中国银行总行法律事务部干部，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8月进入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现任管理合伙人、副主任；2016年11月至今兼任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今兼任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1月至今兼任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兼任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兼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兼任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年10月起任我爱我家独立董事。

截止本披露日，徐建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单喆懿，女，生于1972年，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上海财经大学、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同时担任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润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城云国际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截止目前，单喆懿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陈苏勤，女，生于1960年。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业管部、总经理办公室、上海分公司、机构业务部等部门总经理，海通新能源产业基金董事长，海通众投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海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通证券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海通证券董事总经理等；2016年9月至今任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总裁；2019年7月至今兼任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本披露日，陈苏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